

国际金融中心

概况

香港作为主要国际金融中心，金融体系规管制度一向稳健。港元兑美元联系汇率制度实施以来一直是香港货币和金融稳定的基石。香港金融业的就业人数近 26.92 万人（占整体工作人口的 7.4%）（2022），占本地生产总值 21.3%（2021）。国际政经局势复杂多变，政府及监管机构会密切监察香港市场，确保金融稳定。

稳健的规管环境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及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积金局）四个法定机构在规管金融市场时各司其职。

- **金管局**于 1993 年成立，负责维持货币及银行体系稳定。金管局的四项主要职能为：在联系汇率制度的架构内维持货币稳定；促进金融体系，包括银行体系的稳健；协助巩固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包括维持与发展香港的金融基建；以及管理外汇基金。
- **证监会**于 1989 年成立，监管香港的证券及期货市场运作，主要职责包括维持和促进证券期货业的公平性、效率、竞争力、透明度及秩序。
- **保监局**于 2015 年 12 月成立，负责规管和监督保险业，以促进保险市场持续发展和保障保单持有人。该局自 2017 年 6 月及 2019 年 9 月开始分别规管保险公司以及保险中介人。
- **积金局**于 1998 年成立，规管及监督强制性公积金（强积金）计划、强积金受托人和中介人，以及职业退休计划的运作。
- 香港在打击洗钱和反恐融资制度的工作上获国际监管机构财务行动特别组织评为合规而有效，成为亚太区内首个成功通过该组织审核的成员地区，并已完成特别组织跟进程序。
-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原名为财务汇报局）**于 2006 年成立，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成为全面而独立的香港会计专业规管及监察机构。
- 2022 年 12 月，立法会通过《2022 年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修订）条例草案》，引入虚拟资产服务提供商发牌制度，当中设有全面的打击洗钱及投资者保障元素。

推动金融业务

-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于 2018 年 4 月起实施新上市制度，便利新兴及创新产业公司来港上市，提升香港上市平台的竞争力。2022 年 1 月，港交所进一步优化海外发行人的上市制度，并推出特殊目的收购公司（SPAC）上市制度。
- 港交所于 2023 年 3 月实施**特专科技公司**上市制度，拓宽发行人上市渠道，以便利具规模但尚未达到现时主板资格测试的盈利或收益要求的特专科技企业上市融资。
- 「**沪港通**」及「**深港通**」分别于 2014 年及 2016 年开通，对香港与内地资本市场互联互通具开创性意义。2022 年沪深港通北向和南向的成交总额分别达 23.3 万亿人民币及 7.2 万亿港元。
- 在香港上市的不同**投票权架构公司**和**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以及**内地科创板股票**可在符合特定条件下纳入「**沪深港通**」的股票范围。继纳入交易所买卖基金（ETF），「**沪深港通**」的合资格证券范围于 2023 年 3 月进一步扩大至包括符合条件的外国公司股票。
- 「**债券通**」北向通及南向通分别在 2017 年 7 月及 2021 年 9 月开通，进一步优化香港与内地金融市场基础设

施之间的联系。

- 2022 年 7 月，内地和香港监管机构宣布推出「**互换通**」，首次让金融衍生工具互联互通。其中「**北向互换通**」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正式启动。
- 2022 年 9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宣布将推动进一步扩展内地与香港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的举措，包括研究允许在港股通增加人民币股票交易柜台，以及支持香港推出国债期货。政府会与相关内地机构紧密协作，全速落实上述措施。
- 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的「**跨境理财通**」让包括香港、澳门和广东省内九市居民可跨境投资大湾区内银行销售的理财产品。
- 为拓阔香港的基金分销网络，香港先后与**内地、瑞士、法国、英国、卢森堡、荷兰及泰国**达成**基金互认**安排。
- **快速支付系统「转数快」**提供 24 小时实时付款及转账功能，以支持个人对个人支付、商户支付（包括缴付账单）和账户增值等。截至 2022 年 11 月，「转数快」共录得超过 1,100 万个账户登记。
- 八家**虚拟银行**及四家**虚拟保险公司**已获批于香港营运。
- 2022 年 10 月，政府发表有关虚拟资产在港发展的政策宣言，阐明政府对全球从事虚拟资产业务的创新人员抱持开放和兼容的态度。
-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超过 1,250 个来自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已登记使用银行的**开放应用程序编程接口（开放 API）**，而保险业的开放 API 框架现正进行初步咨询，为用户提供更佳服务。
- 「**拍住上**」金融科技概念验证测试资助计划提供财政诱因，推动金融机构伙拍金融科技进行概念验证项目。2022/23 年度《财政预算案》拨款 1,000 万港元推出新一轮资助计划。
- **《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为贸易及投资提供优惠政策，并推动跨境保险及再保险等业务。
- **大湾区**的发展巩固香港作为联系内地与世界金融市场的重要桥梁的角色，而通过提升跨境金融服务的效率，将促进生产要素（包括资金）在区内流动。
- 在完善政府投资的「治理体系」方面，2022 年《施政报告》中宣布将成立全新「**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一步用好财政储备以促进产业和经济发展。

推广金融服务

- 香港每年举行多个与**国际金融服务**相关的**盛事**，包括亚洲金融论坛、香港金融科技周、国际金融周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
- 政府将继续扩展香港的**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网络，香港至今已签订 46 份该类协定。
- 于 2013 年成立的**金融发展局**，是一个高层次及跨界别的咨询机构，就推动香港金融服务业的进一步发展征询业界并提出建议。

首选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

- **全球约 73% 的离岸人民币支付款额**经香港处理（2023 年 1 月至 4 月）。
- 香港的**人民币实时支付结算系统**，**每日结算量**于 2022 年录得超过 1.6 万亿元人民币。
- **香港为全球最大离岸人民币业务中心**〔截至 2023 年 3 月底，人民币存款总额（包括存款证）高达 9,506 亿元人民币〕。

股市

- **香港是全球第 7 大、亚洲第 4 大股票市场**（以 2023 年 3 月底市值计，4.7 万亿美元）。2022 年平均每日成交

金额约 160 亿美元。

- 首次公开招股活动蓬勃，2022 年集资额近 134 亿美元，全球排名第 4，亚洲第 3，继续成为全球其中一个主要上市平台。
- **首次公开招股集资及企业并购环境，位居全球第一**〔国际通商法律事务所及牛津经济研究院 (Baker McKenzie and Oxford Economics)《全球交易预测 2020》〕。
- 港交所在 2018 年推出有关新经济企业的新上市制度，至今已有 86 家企业循该制度上市，融资金额逾 5,830 亿港元（至 2023 年 4 月）。其中，未有收入或盈利的生物科技公司有 56 家，集资额逾 1,160 亿港元，令香港成为**全球领先的生物科技公司集资中心之一**。
- 港交所于 2021 年 10 月推出 **MSCI 中国 A 股互联互通指数期货合约**。该全新衍生产品涵盖上海及深圳上市并已纳入「沪港通」和「深港通」的中型及大型 A 股，为国际投资者提供进入 A 股市场的新渠道，并透过香港的资本市场一站式管理内地相关资产的风险。首批 A 股结构性产品 —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指数衍生权证 — 亦于 2022 年 8 月上市，为市场提供新的 A 股持仓风险管理工具，进一步巩固香港作为离岸 A 股风险管理中心的地位。

资产及财富管理

- 香港是**亚洲首屈一指的基金管理枢纽**。截至 2021 年年底，香港的资产和财富管理业务达 35.5 万亿港元（约 4.6 万亿美元）。
- 除单位信托形式外，自 2018 年起，基金可以**公司型基金形式**，即开放式基金型公司的结构，在香港成立。自 2021 年 5 月的三年内于香港设立或迁册来港的开放式基金型公司将获资助支付本地专业服务提供商的费用。
- 向公众发售及以私人形式发售的基金，不论是在岸或离岸，均可在符合某些条件后，享利得税豁免。
- 政府在 2020 年 8 月设立**有限合伙基金制度**，吸引私募基金来港注册和营运。
- 在符合若干条件下，为**私募基金所分发的附带权益提供税务宽免**，以吸引更多私募基金在香港注册和营运。
- 推动香港发展成为**蓬勃的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房托基金）市场**，措施包括放宽房托基金的投资限制、扩阔投资者基础、资助合格房托基金、研究改进立法和规管架构以利便行业运作及加强市场推广。
- 政府在 2023 年 3 月发表《**有关香港发展家族办公室业务的政策宣言**》，就建立全球家族办公室和资产拥有人的蓬勃生态圈，说明政策立场和措施，支持资产拥有人在香港调配和管理财富、发掘香港多元的投资机会。
- 《2023-24 财政年度政府财政预算案》宣布，在未来 3 年拨款 1 亿元予投资推广署吸引更多家族办公室来港。

债券

- 香港在安排亚洲机构发行国际债券方面，是最具规模的中心。
- 政府计划于 2023/24 财政年度发行新一轮**不少于 500 亿港元的银色债券**（以年满 60 岁或以上居民为对象），藉以推动零售债券市场的发展。
- **政府债券计划的借款上限**于 2021 年 7 月由 2,000 亿港元进一步提升至 **3,000 亿港元**，以便有足够空间发债。
- 提升**本地债务工具中央结算系统（CMU 系统）**的效率和容量，以应付「债券通」与日俱增的市场需求，为内地投资者提供风险可控的渠道参与本地及海外债券市场，并发展香港成为主要的中央证券托管平台。
- 世界银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于 2023 年 3 月在香港以巨灾债券形式发行总额为 3.5 亿美元（相等于约 27.5 亿港元）的保险相连证券，为智利未来三年与地震风险有关的损失提供保障。

保险

- 香港是全球其中一个**最开放的保险市场**，有超过 160 家授权保险公司经营业务。

- **根据 2022 年香港保险业临时统计数字，毛保费总额达 5,560 亿港元（约 710 亿美元）。**
- 政府于 2021 年起实施多项措施，以提升香港作为国际风险管理中心的竞争力，包括为海事及专项保险业务提供 50% 的利得税宽减、扩大专属自保保险公司的可承保风险范围以及优化有关跨国保险集团的监管框架。
- 政府亦为保险相连证券设立专属规管框架，并推出**保险相连证券资助先导计划**。至今促成了四宗保险相连证券以巨灾债券在港发行，其中一宗更在港交所上市，涉及总金额达 5.6 亿美元（相等于约 44 亿港元），为内地及海外地区风灾和地震所造成的损失提供保障。
- 政府在 2022 年 12 月发表《香港保险业的发展策略蓝图》，阐述政府的愿景和使命，以及具针对性的政策措施，以巩固香港作为国际风险管理中心，并支持保险业把握国家「双循环」策略的发展机遇。

银行

- **全球 100 家顶尖银行中，共有 76 家在香港经营（截至 2023 年 4 月底）。**
- 截至 2023 年 2 月底，**香港银行体系的资产相当于 2022 年本地生产总值约 9.6 倍**，并且是多家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的盈利和总资产主要来源地。
- 香港的银行体系保持稳健，**2022 年底总资本比率为 20%，主要银行的平均流动性覆盖比率约为 160%**，两者均远高于国际监管标准。

绿色和可持续金融

- 政府已在**政府绿色债券计划（绿债计划）**下发行超过 130 亿美元等值，以环球机构投资者为对象的绿色债券，并涵盖多种货币和不同年期。过往的发行计划已取得多项突破，包括全球首个专为发行绿色债券而设的政府类别「全球中期票据发行计划」、全球最大的政府类别美元计价绿色债券、亚洲最长年期的政府类别美元计价绿色债券、亚洲最长年期的政府类别欧元计价绿色债券，以及亚洲最大的 ESG（即环境、社会及管治）债券发行。2023 年 2 月，政府在绿债计划下发行**全球首批价值 8 亿港元的代币化政府绿色债券**，显示香港能为创新的债券发行形式提供灵活便利的法律和监管环境。
- 2022 年 5 月，政府在绿债计划下发行**首批价值 200 亿港元的绿色零售债券**，进一步推动香港在绿色和可持续金融的发展。政府计划于 2023-24 财政年度发行不少于 150 亿港元的**绿色零售债券**，以持续发展零售债券市场。
- 2021 年 5 月推出「**绿色和可持续金融资助计划**」，资助合格的债券发行人和借款人的发债支出及外部评审服务。截至 2023 年 3 月底，已向超过 220 笔在香港发行的绿色和可持续债务工具批出近 1.7 亿元资助。
- 港交所在 2022 年 10 月推出**国际碳市场 Core Climate**，供亚洲以至全球自愿碳信用产品及工具交易。
- 政府将成立「绿色科技及金融发展委员会」，邀请绿色科技、绿色金融、绿色标准认证等业界代表协助制订行动纲领，推动香港发展为国际绿色科技及金融中心。

强制性公积金

- 强积金资产规模于 2020 年 8 月超过 1 万亿港元，而截至 2023 年 1 月，总资产约为 1.12 万亿港元。
- 强积金自制度实施以来的**年率化净回报**为 2.8%（截至 2022 年 6 月），高于同期的 1.8% 平均通胀率。
- 2017 年推出**预设投资策略**，为强积金计划成员提供一个设有收费上限和具备分散风险和自动降低风险功能的现成投资方案。
- 为了让强积金基金有更丰富和多元化的投资选项，上海和深圳的证券交易所于 2020 年被纳入积金局的「核准证券交易所」名单，以便利强积金基金投资 A 股。相关法例亦于 2022 年获修订，扩大强积金投资范围至中央人民政府、中国人民银行及三间内地政策性银行所发行或无条件担保的债券。

- 强积金基金的**平均基金开支比率**已由 2007 年的 2.1%下降至 2022 年 6 月的 1.38%。
- 积金局全力构建「**积金易**」平台，目标是让强积金受托人在相关系统测试完成后于 2023 年年中起分阶段过渡至平台，使平台最快于 2025 年全面运作。
- 随着「积金易」平台分阶段推行，预期 2023-2025 年期间强积金基金的平均计划行政费用可降低 30%，并会逐步下调，以期在平台运作 10 年后可累计节省总成本 300 亿至 400 亿港元。

（更新日期：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 5 月